

我们为什么热爱写实

## 艺术说穿了也是一件俗事

作品选登



毕加索曾在某处说过:再也没有比将军手上的指挥刀和画家手中的画笔,更让世人感到害怕,但人们没有勇气把艺术驱逐出视野之外,因为他们需要附庸风雅。

近乎胡搞乱弄的毕加索,在媒体的放大效应下,早就成

为创新的代名词,受到人们的尊崇。但世上究竟有多少人真能理解这位公牛般的西班牙人,却始终是一个疑问。其实,这位可能是20世纪最出名、因而也是最有争议的欧洲艺术家,平生说过不少大实话,一点也不忽悠。比如上述所引,就很

实在,说明世间绝大多数人生性就爱附庸风雅,就怕被指责为不懂艺术,为了显得有修养,不懂也得装懂。

但不懂就是不懂,附庸风雅只是一种姿态,碰到欣赏时,稍不如意,就会露出狐狸的尾巴。

那条露出来的狐狸尾巴,通俗说法叫“审美”(请注意,此“审美”不是美学意义上的“审美”,否则有否定伟大美学的倾向),落实到具体的艺术欣赏,几乎无一例外看上写实。

当中的道理非常简单,那就是,只有写实,附庸者才能看得懂,只有看得懂,附庸风雅者才能去附庸风雅,然后才能显示,附庸风雅者原来也还是有“审美”的(此世俗“审美”而非彼美学审美也),而不独艺术家才有。

一般人只对看得懂的东西发表议论,是一个悠久的传统。人们总是通过懂与不懂来发展自己的趣味,也符合普通心理。古希腊就有艺术家以假乱真的传说,以至于弄假成真,狼狽不堪。那个传说中的皮格马利翁因为热爱自己雕塑的靓女,居然感动精灵,让雕像成为活美人,就是一个明证。但也因为如此,大凡拥有伟大艺术传统的文化,又都明白宣示,如果审美只是停留在懂与不懂的水平

上,艺术的发展就会成为问题。更有甚者,像柏拉图这样睿智的哲学家,还对人眼所看到的表象产生深刻怀疑,认为那只不过是映射在洞穴中的自己的影子而已。他的结论现在很多人都不太记得了,那就是,以反映物象为目标的艺术,根本就不值得珍视。

关键是,艺术说穿了也是一件俗事,艺术家也是人,他们也需要很好地生活,所以,迎合也就不足为奇了。

我并不反对全部的写实艺术。我必须承认,在写实的道路上,的确有许多艺术家很好地发扬了个性,创造出了伟大的艺术。我丝毫没有用不写实来压制写实。

我反对的只是,以为只有一种写实,比如放媚眼和摆造型的写实,比如能卖出大价钱的写实,才是值得提倡的;我更加反对的是,要用这种已经价位惊人的写实,来指责那些真有个性、因而没有或暂时没有卖出大价钱或者没有迎合意识的写实;我强烈反对的是,用写实来压制所谓的不写实。如果真的如此,那才是艺术的悲剧!

现实的情形是,媚眼和造型写实很有市场,因为它真的有广泛的社会基础。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如此热爱写实的原因。

老言



宋文海《松风泉韵图》



王本昌书法作品

走近大师

观点



李苦禅《美人面牡丹》



吴冠中《北国山村》



徐悲鸿《马》

多点精神 多点思路  
——当代水墨人物画断想

回首我们的水墨人物画坛,充溢着的绝大多数作品皆为愉悦情性的小品。造型大多简率,构图大多单调,画幅大多斗方,意味大多雷同。究其原因,或许与商品化倾向有关,或许与“新文人画”提倡有关,或许与笔墨的时髦有关,但说到底,还是与画家的精神追求有关。

人物画是最可能关注社会民生的画科。我们是否可以在当代水墨人物画坛多倡导一点精神,多倡导一点人文关怀,多倡导一点对时代人生的关注,而不仅仅是个人感怀的小情小趣,笔墨意味。

懂点笔墨的人都知道笔墨在“国画”中有着特殊重要的作用,也知道笔墨不仅仅是笔墨,笔墨还是“精神”。玩笔墨的人所以较为自负与自傲,也是仗着这种“精神”。

在从彩陶算起的六千年美术史中,水墨的历史不过千余年,笔墨有如今天这般看重的地位也不过五六百年,笔墨连同水墨的文化精神内涵,是有着鲜明的特定的古代文化的时代特征及规定的。当我们用着古人笔墨的一招一式,或与古人笔墨相差无几的方式作画的时候,我们在画中的“精神”不过是古人的精神内涵和古人的情感模式而已。

在我们今天的水墨人物画的笔墨意味中,这种情感模式又有多少呢?当我们把水墨视为“中国画”的根本特征和民族性的所在之时,我们是否又忽略了视觉语言色彩的魅力呢?忽略了水墨其实和其他东方色彩一样,是同源异流的东方色彩体系中的有机构成。明乎此,则水墨人物当然可,色彩人物亦何尝不可呢?我们的写意人物画的思路显然会因此而更加开阔。

林木